

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聊自然资规告字〔2025〕0506号

经聊城市人民政府批准,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出让方式出让(3幅)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挂牌出让方式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附件)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不接受个人参与竞买(包括以个人名义申请竞买、约定竞得后成立新公司作为受让人进行开发建设)。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5年5月23日至2025年6月25日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土地交易入口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 五、申请人可于2025年5月23日至2025年6月25日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昌府区昌润路153号市政政务中心三楼CA办理窗口)办理CA数字证书,

CA数字证书办理须知请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查询。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6月25日17时00分。

- 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土地交易入口进行。各地块挂牌时间分别为:
 - 2025-23号地块:2025年6月12日10时00分至2025年6月26日10时00分;
 - 2025-31号地块:2025年6月12日10时00分至2025年6月26日10时10分;
 - 2025-30号地块:2025年6月12日10时00分至2025年6月26日10时20分。
-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 (一)挂牌期间竞买人应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交易入口(<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进行竞价。
 - (二)竞买保证金通过网上交易系统于网上交易活

动交易截止前一个工作日,即2025年6月25日17时00分前交到指定账户(以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否则,将无法获得竞买资格。如不成交,保证金在竞买活动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

- (三)其他事项
 - 1.本次公开出让文件、竞买须知等详细资料请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交易入口(<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查询。
 - 2.本次公开出让土地不接受电话、邮寄及口头竞买。
 - 3.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
- (四)竞买人自行现场踏勘,竞买人对宗地现状(含地上地下)有异议的,须在公告期内(2025年6月11日前)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书面提出;逾期未提出的,则视为认可宗地达到建设要求,具备开工条件。土地成交后,对未发现的地下设施需要迁移的,由竞得人自行解决,费用自理。

(五)公告发布后,对实施未供先建等违法用地行为或前期未供先建行为已经依法处置又进行违法建设的竞买者取消竞买资格,保证金不予退还。欢迎社会各界监督举报。

131号
联系人:杨先生、周先生
联系电话:0635-8323536、2110716
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5年5月23日

宗地编号:	2025-30	宗地总面积:	40855平方米	宗地坐落:	兴华路以北、风貌街以西
年限:	67年	容积率:	2.3≤且≤2.6	建筑密度(%):	≤25
绿化率(%):	35≤	建筑限高(米):	≤80		
用途名称:		面积: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二类)		40855平方米			
投资强度:		保证金:	6482万元	估价报告备案号:	3714725BA0169
起始价:	32409万元	加价幅度:	50万元		
挂牌开始时间:	2025年6月12日10时00分	挂牌结束时间:	2025年6月26日10时20分		
场地平整:达到建设要求,具备开工条件。基础设施:周围道路、通讯、供水、排水					
备注:1.该宗地属违法占地(未供先建),现已处罚到位。受东昌府区人民政府委托,出让人在本次出让中对地上建筑物一并进行处理。竞得人需在土地成交确认书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向东昌府区人民政府缴纳建筑物价款32653000.93元,逾期不缴纳的,视为放弃竞买资格,出起始价的20%不予退还。竞得人缴纳建筑物价款后,在成交确认书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与出让方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东昌府区人民政府应在竞得人缴纳建筑物价款后5个工作日内与竞得人签订资产移交协议并交付地上建筑物及相关证件手续;逾期不签订的,每延迟1日由东昌府区人民政府按建筑物价款1%向竞得人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60日,经竞得人催告后仍不签订资产移交协议的,竞得人有权放弃竞买资格并可要求东昌府区人民政府赔偿损失,已缴纳的出让金,出让人予以退还。2.土地竞得人须提供28173平方米(建筑面积)回迁安置房住宅,东昌府区人民政府以5957元/平方米的价格进行回购。3.土地出让年限: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为2094年7月31日。4.其他事项详见竞买须知、出让文件。注:本公告所称出起始价不在此地上建筑物价款。					

宗地编号:	2025-23	宗地总面积:	40722平方米	宗地坐落:	鲁化路以东、东大路以南
年限:	70年	容积率:	2.3≤且≤2.6	建筑密度(%):	≤20
绿化率(%):	35≤	建筑限高(米):	≤80		
用途名称:		面积: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二类)		40722平方米			
投资强度:		保证金:	5030万元	估价报告备案号:	3730425BA0009
起始价:	25148万元	加价幅度:	50万元		
挂牌开始时间:	2025年6月12日10时00分	挂牌结束时间:	2025年6月26日10时00分		
场地平整:达到建设要求,具备开工条件。基础设施:周围道路、通讯、供水、排水					
备注:1.该宗地属违法占地(未供先建),现已处罚到位。受东昌府区人民政府委托,出让人在本次出让中对地上建筑物一并进行处理。竞得人需在土地成交确认书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向东昌府区人民政府缴纳建筑物价款51002083.08元,逾期不缴纳的,视为放弃竞买资格,出起始价的20%不予退还。竞得人缴纳建筑物价款后,在成交确认书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与出让方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东昌府区人民政府应在竞得人缴纳建筑物价款后5个工作日内与竞得人签订资产移交协议并交付地上建筑物及相关证件手续;逾期不签订的,每延迟1日由东昌府区人民政府按建筑物价款1%向竞得人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60日,经竞得人催告后仍不签订资产移交协议的,竞得人有权放弃竞买资格并可要求东昌府区人民政府赔偿损失,已缴纳的出让金,出让人予以退还。2.土地竞得人须提供28173平方米(建筑面积)回迁安置房住宅,东昌府区人民政府以5957元/平方米的价格进行回购。3.土地出让年限: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为2094年7月31日。4.其他事项详见竞买须知、出让文件。注:本公告所称出起始价不在此地上建筑物价款。					

宗地编号:	2025-31	宗地总面积:	18915平方米	宗地坐落:	兴华路以南、广门街以西
年限:	69年	容积率:	2.7≤且≤2.9	建筑密度(%):	≤20
绿化率(%):	35≤	建筑限高(米):			
用途名称:		面积: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二类)		9200平方米			
用于安置的商品住房用地(二类)		9715平方米			
投资强度:		保证金:	2669万元	估价报告备案号:	3714725BA0170
起始价:	13342万元	加价幅度:	50万元		
挂牌开始时间:	2025年6月12日10时00分	挂牌结束时间:	2025年6月26日10时10分		
场地平整:达到建设要求,具备开工条件。基础设施:周围道路、通讯、供水、排水					
备注:1.该宗地属违法占地(未供先建),现已处罚到位。受东昌府区人民政府委托,出让人在本次出让中对地上建筑物一并进行处理。竞得人需在土地成交确认书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向东昌府区人民政府缴纳建筑物价款51002083.08元,逾期不缴纳的,视为放弃竞买资格,出起始价的20%不予退还。竞得人缴纳建筑物价款后,在成交确认书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与出让方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东昌府区人民政府应在竞得人缴纳建筑物价款后5个工作日内与竞得人签订资产移交协议并交付地上建筑物及相关证件手续;逾期不签订的,每延迟1日由东昌府区人民政府按建筑物价款1%向竞得人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60日,经竞得人催告后仍不签订资产移交协议的,竞得人有权放弃竞买资格并可要求东昌府区人民政府赔偿损失,已缴纳的出让金,出让人予以退还。2.土地竞得人须提供28173平方米(建筑面积)回迁安置房住宅,东昌府区人民政府以5957元/平方米的价格进行回购。3.土地出让年限: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为2094年7月31日。4.其他事项详见竞买须知、出让文件。注:本公告所称出起始价不在此地上建筑物价款。					

临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清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

临自然资规告字〔2025〕05号

经临清市人民政府批准,临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清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2025-012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公开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宗地基本情况:(见附件)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公司、企业和其他组织,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禁止以个人名义参与竞拍。
-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受让人。
- 四、本次公开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公开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5年5月23日至2025年6月11日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土地交易入口获取公开出让文件。
- 五、申请人可于2025年6月12日至2025年6月23日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土地交易入口进行竞价。

cheng.gov.cn/lcweb/)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6月23日17时00分。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缴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25年6月23日17时0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 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活动挂牌时间定于2025年6月12日9时00分至2025年6月25日10时00分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土地交易入口进行。网上交易期间竞买人可以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土地交易入口进行竞价。
-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 (一)竞买保证金通过网上交易系统于网上交易活动交易截止前两个工作日,即2025年6月23日17时00分前交到指定账户(以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否则,将无法获得竞买资格。如不成交,保证金在竞买活动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
 - (二)竞得人在网上挂牌交易活动结束后3日内,持从网上挂牌交易系统下载的《竞买申请书》《竞买资格确认书》及《竞买须知》中要求的其他材料到临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进行资格后审,并签订《成交确认书》。
 - (三)其他事项
 - 1.本次公开出让的详细资料和竞买要求请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查询。
 - 2.本次公开出让土地不接受电话、邮寄及口头竞买。

3.本次公告未尽事宜详见公开出让文件和竞买须知(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查看。

- 4.现场踏勘时间及集合地点:
 - 1.踏勘时间:2025年6月12日10时00分至12时00分。
 - 2.集合地点:临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 5.出让地块的踏勘由竞买人自行到现场踏勘也可到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咨询。
- 6.联系方式
 - 1.联系人:沈先生 0635-6172256
 - 2.联系地址:临清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3.联系人:马女士 0635-2351192

联系地址:临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人:沈先生 0635-6172256
联系地址:临清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马女士 0635-2351192
临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临清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5年5月23日

宗地编号	位置	面积(平方米)	用途	使用年限	规划指标要求			保证金(万元)	起始价(万元)	加价幅度(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建筑系数)	绿地率			
2025-012	临清市烟店镇 飞驰路以东、 科创路以北	111150	工业用地	50年	大于或等于1.2	大于或等于40%	小于或等于15%	861	4302	5
备注:2025-012号工业用地均按“标准地”供应,具体要求详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该宗地出让文件、竞买须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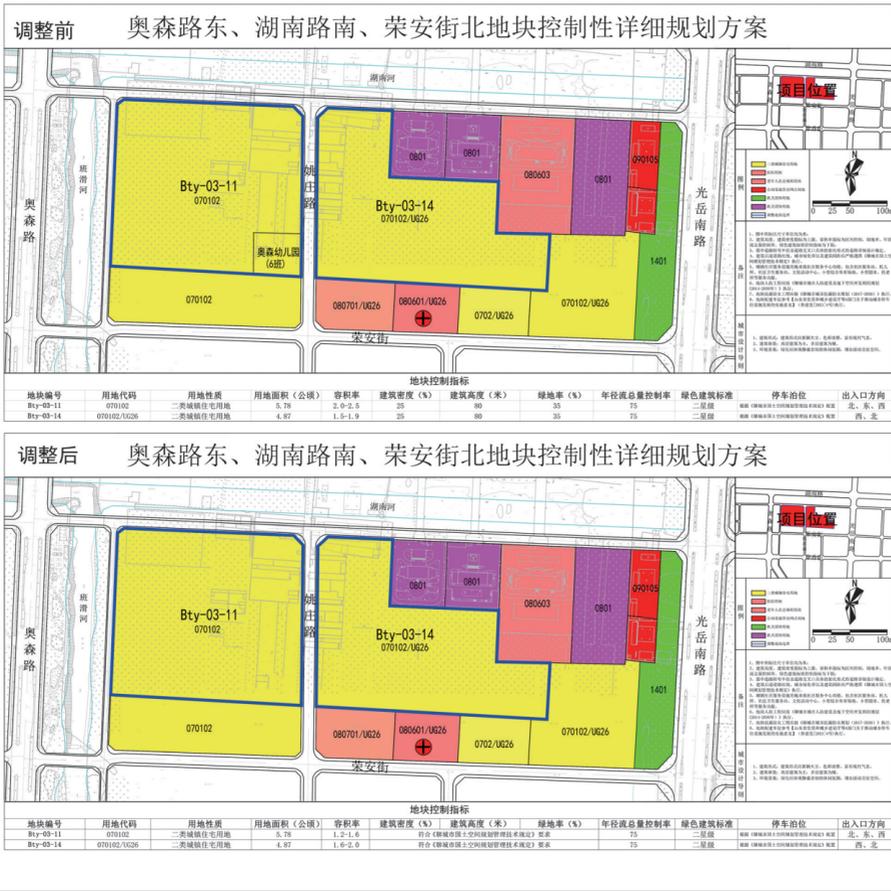
国土空间规划调整方案批前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现将奥森路东、湖南路南、荣安街北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方案予以公告,公告时间自2025年5月26日至2025年6月25日,欢迎社会各界提出意见和建议。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对公告内容享有听证的权利,如需听证,请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五日内向我局提出听证申请,逾期视为放弃听证权利。如有意见、建议,请在公告期内以书面形式署名交我局(需提供有效身份证明)。

委托单位: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东昌府区分局
电话:0635-2119765
规划单位:聊城市城乡规划研究院
电话:0635-8310376

- 附注:
- 1.方案示意图
 - 2.公告地点:聊城日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公示栏及网站、项目现场

主要调整说明:
取消Bty-03-11地块幼儿园, Bty-03-11地块容积率调整为1.2-1.6、建筑密度、建筑高度、绿地率均按照《聊城市国土空间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Bty-03-14地块容积率调整为1.6-2.0、建筑密度、建筑高度、绿地率均按照《聊城市国土空间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关于对文化路聊大西路路口南封闭施工的通告

根据施工计划,需对文化路聊大西路路口实施排水整治施工。为保障施工期间道路交通安全有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经研究决定,对文化路聊大西路路口南侧进行占道封闭施工。具体通告如下:
一、封闭施工时间:自2025年5月28日起至2025年7月14日。
二、封闭施工路段:对文化路聊大西路路口南侧机非车道(长约15米)实行半封闭施工。其中,5月28日至6月18日封闭路口南侧的西半幅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6月19日至7月14日封闭路口南侧的东半幅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
在道路封闭期间,请过往车辆服从现场交警和工作人员的指挥通行,给沿线各单位和居民、群众带来的不便,敬请理解支持。

聊城城市管理局
聊城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
2025年5月23日

关于对泉东街二干路路口封闭施工的通告

根据施工计划,需对泉东街二干路路口实施排水管网施工。为保障施工期间道路交通安全有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经研究决定,对泉东街二干路路口进行占道封闭施工。具体通告如下:
一、封闭施工时间:自2025年5月28日起至2025年8月31日。
二、封闭施工路段:对泉东街二干路路口西侧实

行全封闭施工(含泉东街东头约50米非机动车道、泉东街南侧约50米人行道),保留泉东街北侧人行道。
在道路封闭期间,请过往车辆服从现场交警和工作人员的指挥通行,给沿线各单位和居民、群众带来的不便,敬请理解支持。

聊城城市管理局
聊城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
2025年5月23日

公告

G309青兰线在平杨庄村至东昌府朱王村段修复养护工程已由聊城市交通运输局聊交发〔2024〕67号文件批准建设,自2025年6月3日至2025年7月18日进行施工,项目起点(K525+768)位于博平镇G309与S242交叉口,终点(K530+180)位于在平聊城经济开发区界,路线全长4.412公里。
施工采取“半幅封闭施工,半幅双向通行”的交通组织方案,施工期间过往小型车辆可选择绕行S242

聊城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聊城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
聊城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平大中队
2025年5月26日

公告

S246临邹线临清东昌府界至东昌府梁山镇段路面改造工程已由聊城市交通运输局聊交发〔2024〕69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全长20.253公里。施工起点为临清东昌府界,终点梁山镇北。
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采用“半幅路面封闭施工,半幅路面双向通行”的交通组织方式。
封闭时段为:2025年6月3日至2025年8月31

日,过往车辆可绕行G309青兰线聊城绕城段至G240聊莘路至省道S245。
因施工给您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聊城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聊城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
聊城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东昌府大队
2025年5月23日